

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進展報告

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日舉行二零一一年度第四次會議，會上討論要點如下：

屯門公路重建及改善工程臨時收緊屯門公路的車速限制

2. 委員普遍支持擬議的臨時收緊屯門公路車速限制措施，並促請當局盡快落實有關工程。有委員指出現時屯門公路的交通在繁忙時間已非常擠塞，關注在實施臨時車速限制期間，擠塞情況將更為嚴重，並認為交通顧問的研究結果或未能如實反映臨時車速限制實施期間屯門公路實際受影響的交通情況。委員促請當局詳細研究各項應變措施，包括設置大量指示牌提示駕駛人士有關工程的詳情，以及鼓勵駕駛人士改用其他替代路線往來市區。另有委員建議當局採取適當措施以減少有關工程所造成的空氣和噪音污染。此外，有委員查詢當局如何處理施工期間在屯門公路發生的交通意外。
3. 交通顧問代表回應，指出屯門公路的部分上斜道路車速較慢，加上部分路段設有巴士專線，因此間中會出現擠塞情況。當局預計青山公路及汀九橋等道路可作為臨時收緊屯門公路車速限制期間的主要替代路線，並可於屆時在屯門公路沿途設置臨時訊息指示牌提示駕駛人士有關安排。
4. 工程顧問代表回應，當局會聯絡電台及隧道管理部門安排廣播有關收緊車速措施，加強宣傳擬議措施的實施日期及詳情。
5. 路政署代表回應，在進行路面重建期間，收緊車速限制將有助確保道路使用者及工程人員在施工期間的安全。當局將詳細考慮委員的各項建議，盡量減低上述工程對市民造成的不便。在擬議措施開始實施後，署方會與運輸署及警務處等部門密切監察屯門公路的交通情況，並檢討擬議措施的成效，以及在有需要時商討進一步的改善安排。
6. 警務處代表回應，在實施上述的擬議措施後，當局將密切監察屯門公路的交通情況，並在嚴重擠塞情況持續發生時考慮放寬車速限制，以紓緩有關情況。當局亦已於施工現場預留空間供緊急救援車輛前往交通意外的發生地點。

僑興路近黃泥墩橫跨明渠擬建行車橋

7. 委員對擬議的興建行車橋工程表示支持，並促請當局盡快開展有關工程，以方便附近居民利用擬建的行車橋往來元朗市中心或各區，以及紓緩該路段經常出現交通擠塞的情況。有委員查詢擬建的行車橋是否有足夠空間讓大型車輛通過及調頭。另有委員反映由於附近居民多以單車為主要交通工具，故建議於擬建的行車橋預留空間予單車使用。此外，有委員查詢擬議工程只能於旱季進行的原因，以及渠務署就擬議工程影響明渠排洪能力的意見。

8. 運輸署代表回應，擬建的行車橋闊 14 米，兩旁並設有 3 米闊的行人路，橋面較為寬闊，可供大型車輛行駛及調頭。而由於該區沒有單車網絡，故署方暫不考慮加設單車徑。此外，明渠位處上游地帶，故此其排洪能力不會受擬議工程影響。若有關工程的刊憲程序能順利進行，預計工程可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展開。

9. 路政署代表回應，署方曾就有關的擬議工程諮詢渠務署，而水力研究和評估的結果均確定有關工程對明渠的排洪能力影響甚微。

建議討論延長輕鐵及西鐵服務時間

10. 委員反映區內居民對輕鐵及西鐵綫的深夜服務需求龐大，故要求香港鐵路有限公司（港鐵公司）進一步延長西鐵綫服務時間至凌晨一時正。委員反映西鐵綫由本年六月十三日起延長服務時間至凌晨零時二十五分，但輕鐵卻未能配合接駁西鐵綫的尾班車，乘客只能轉乘的士，不但造成不便，更會加重基層家庭的經濟負擔。有委員建議港鐵公司考慮延長輕鐵的服務時間，或安排接駁巴士提供轉乘服務予西鐵綫尾班車的乘客。另有委員認為港鐵公司表示由於需為輕鐵進行維修保養工作而拒絕考慮延長輕鐵服務時間的理由並不充分，促請港鐵公司積極考慮委員的意見。

11. 港鐵公司代表回應，延長西鐵綫服務時間旨在接載乘客至新界西北地區。就委員有關延長輕鐵服務時間以配合西鐵綫尾班車服務的建議，事實上，在西鐵綫於本年六月延長尾班車服務時間前，輕鐵服務已未能配合西鐵綫的尾班車服務，而現時輕鐵的服務時間為早上五時左右至大約凌晨一時半後，若再延長服務時間，將會減少晚上進行維修保養的工作時間，故港鐵公司暫不考慮延長輕鐵的服務時間，以確保為乘客提供安全的輕鐵服務。港鐵公司理解委員的關注，並將詳細考慮委員有關為西鐵綫尾班車乘客提供其他接駁交通工具服務的建議。

12. 經討論後，委員以絕對多數票通過以下動議：

「本會強烈要求港鐵公司延長輕鐵及接駁巴士的服務時間以配合由 6 月 13 日開始延長的西鐵服務時間，並增加車卡，以符合市民的需求，及盡快作出改善服務承諾。」

(會後補註：秘書處已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五日致函港鐵公司反映委員的要求。)

建議討論南昌站月台增設「全日通」讀咭器及八達通機

13. 委員反映現時使用「屯門—南昌全日通」(全日通)的乘客如欲從元朗前往尖東或紅磡，需於南昌站下車後，步行至地下大堂以全日通車票出閘，再與其他車票入閘返回月台，乘搭列車繼續行程。委員認為有關安排對乘客造成不便，建議港鐵公司考慮採用東鐵頭等車廂的收費系統，於南昌站月台增設出閘機及八達通處理器，並在出閘機上標明為全日通乘客專用，有關安排可令乘客的車程更順暢，亦不會令乘客混淆。委員促請港鐵公司積極考慮委員提出的上述意見。

14. 港鐵公司代表回應，全日通為西鐵綫通車初期的推廣優惠，以鼓勵乘客乘搭西鐵綫往來屯門站至南昌站。由於整個南昌站月台均屬付款區的範圍，於付款區內增設出閘機及八達通處理器可能會令乘客混淆，加上全日通使用的是車票，屬票務的處理，與東鐵頭等車廂使用八達通扣除車資的收費系統並不相同。她備悉委員的意見，並表示會向港鐵公司的相關部門反映委員的建議。

建議討論改善港鐵接駁巴士 K65 的服務

15. 委員反映於西鐵天水圍巴士總站乘搭港鐵巴士 K65 號線的乘客，每日不足十人，促請港鐵公司盡快落實改善有關巴士路線的安排。

16. 港鐵公司代表回應，認同 K65 號線的行走路線有優化的空間，若按照委員的建議，K65 號線將無須繞經西鐵綫天水圍巴士總站，行走路線將略為縮短，並節省等候三個交通燈位的時間，可令巴士班次更為穩定。港鐵公司將盡快落實有關安排，並向運輸署提出申請。

(會後補註：港鐵公司表示，有關安排已於二零一一年八月二十一日起開始實施。)

要求延長 E34 巴士線凌晨時分服務時間及加密班次

17. 委員反映 E34 號線的乘客於早上繁忙時段難以登車，加上有不少乘客需全程站立，建議龍運巴士有限公司(龍運巴士)加密 E34 號線早上往機場方向的班次。另有委員關注乘客如未能趕及乘搭 E34 號線的尾班車，便需改乘車費較昂貴的 N30 號線通宵巴士，加重基層家庭的經濟負擔，故促請龍運巴士延長 E34 號線的服務時間，以及採取相應措施以應付暑假期間深夜時段驟增的乘客需求。倘若龍運巴士未能回應上述訴求，有委員建議運輸署考慮開放該路線予其他承辦商提供服務。

18. 龍運巴士代表回應，由於該線的行車距離及時間較長，故其運作較易受交通燈號及天雨等因素影響，以致個別班次的行車時間有所延誤。龍運巴士曾派員到天佑苑及天耀邨巴士站進行視察，認為現時 E34 號線於早上繁忙時段的服務足以應付目前的乘客量，故暫時未有計劃加密有關時段的班次。此外，龍運巴士已加密 E34 號線於晚上十一時十五分至四十五分期間的班次，以應付暑假期間於該時段驟增的乘客量。龍運巴士並會密切留意 N30 號線的載客情況，在有需要時調配人手及車輛加強該線的服務。

19. 運輸署代表回應，龍運巴士會盡量因應於機場工作的乘客之需求，調整相關的巴士班次。

建議討論紓緩博愛迴旋處擠塞情況的措施包括考慮將部分巴士路線改以錦田出入口接連三號幹線

20. 委員認為將部分途經博愛迴旋處的巴士路線改以錦田出入口連接三號幹線，可加強元朗東的巴士服務，而該路段較為筆直，行車距離應與現時的行車路線相若，加上無須繞經於繁忙時段經常出現交通擠塞的博愛迴旋處，故亦可縮短巴士的行車時間。另有委員則認為上述建議未能徹底解決博愛迴旋處的交通擠塞問題，反而會加重錦田公路的交通負荷。委員建議署方試行有關改道措施，或於沿路設置指示牌提醒駕駛人士有關博愛迴旋處的交通情況，以鼓勵他們使用錦田公路。此外，委員促請土木工程拓展署盡快完成博愛迴旋處的改善工程，並開通一條由博愛迴旋處至十八鄉迴旋處的連接道路，以紓緩該路段的擠塞情況。

21. 運輸署代表回應，現階段署方將會先行解決博愛迴旋處的交通擠塞問題，而早前行政會議已通過落實興建博愛迴旋處至十八鄉迴旋處連接道路的工程，以便將部分由三號幹線前往博愛迴旋處的車輛分流至十八鄉迴旋處，此舉將有助改善博愛迴旋處的交通情況。而因應博愛迴旋處改善工程即將展開，署方會與巴士公司密切監察該處的交通及各條巴士路線的運作情況。此外，為配合錦田高埔村一帶的私人住宅及凹頭公共屋邨的發展，署方會考慮加強行走該區的公共運輸服務。

要求改善十八鄉大棠山道路口的停泊車輛影響交通問題

22. 委員反映大棠山道路口違例泊車的情況嚴重，即使已於路旁加設警告橫額禁止違例泊車，但在午膳時段仍有大量車輛停泊在食肆附近的行人路及馬路上，令該處的交通極為擠塞，並容易引發交通意外。委員建議當局在行車路上加設黃線禁止違例泊車，以保持交通暢順；並在路旁加設警告牌提示該處有行人橫過馬路，以保障道路使用者的安全。此外，有委員反映十八鄉路的公共巴士服務不足，乘客於早上繁忙時段難以登車，建議當局加強該處的巴士服務，並考慮加開一條全日行走十八鄉路至觀塘的巴士路線。

23. 警務處代表回應，處方一直密切關注大棠山道路口的違例泊車情況，並採取一系列措施以打擊上述情況，包括加設警告橫額禁止違例泊車、對違例泊車的司機作出檢控及在行人路上加設鐵柱等，以保障行人的安全。處方會繼續根據「靈活執行交通法例政策」，按實際情況檢控違規駕駛人士及管制交通。

24. 運輸署代表回應，署方曾派員前往實地視察，並經與警務處商討後決定在行人路上加設鐵柱，以阻止車輛在行人路上違例停泊。而設立禁區的目的是限制車輛只可在指定時間外在相關路段停車等候或上落客貨，無助於禁止違例泊車，反而可能令有需要上落客貨的人士帶來不便，故認為由警務處執法可更有效地打擊該處違例泊車的情況。另外，就委員有關加開全日行走十八鄉路至觀塘的巴士路線的建議，現時十八鄉路和公園路一帶的居民可乘搭九巴第 68M 號線到大欖隧道轉車站轉乘其他巴士線前往市區，包括往觀塘的九巴第 268C 和 269C 號線，以善用現有資源。此外，署方將因應元朗市南的發展，與巴士公司研究加強往來十八鄉路至市區的巴士服務。

25. 路政署代表回應，為阻止車輛在行人路上違例停泊，署方已於大棠山道行人路上加設鐵柱，有關工程已於本年六月完工。此外，署方會於大棠山道與僑興路交界處加設方向性指示牌及警告性交通標誌，並已向承建商發出施工紙，預計工程可於九月完成。至於在大棠山道近僑興路加設行人路的工程，署方現正設計新的排水設施及申請臨時交通安排和掘路證，待上述預備工作完成後便可展開工程。

要求攸田東路十八鄉鄉事委員會會址後至元龍街路段禁止行車事宜

26. 委員閱悉警務處、運輸署及路政署的書面回覆。

建議討論解決洪水橋塞車問題

27. 委員指出即將於丹桂村路進行的道路改善工程只將道路擴闊至標準闊度 7.5 米，但卻未有增加行車線數目，認為有關工程未能解決丹桂村路的交通擠塞問題，並關注在洪水橋新屋苑入伙後，上述問題將會進一步惡化。有委員認為當局騰出洪順路旁公共停車場的部分空間作小型迴旋處的措施，會令該處的交通擠塞情況更為嚴重。另有委員要求運輸署就連接洪水橋新屋苑的行人及行車主要出入路線提交相關資料予委員參考。

28. 運輸署代表回應，丹桂村路擴闊至標準闊度後，將足以應付該路段於繁忙時段的車流，而騰出洪順路旁公共停車場的部分空間作為小型迴旋處，有助增加內街處理車流的容量，並可紓緩該處的交通擠塞情況。他另表示洪水橋新屋苑的車輛出入口會連接青山公路，署方可提交洪水橋新屋苑的連接路線資料予委員參考。此外，就附近低密度屋苑群的發展，署方將審閱該發展項目的交通影響評估報告，以確保發展項目落成後對附近交通造成的影響維持在可接受的範圍內。

(會後補充：運輸署表示，經仔細研究後，認為署方只能就有關洪水橋新屋苑的連接路線資料提供交通運輸上的意見，但無權向公眾披露詳情。委員可直接向屯門及元朗規劃處查詢有關連接路線的資料。)

要求跟進在天水圍增加公眾電單車泊位

29. 委員查詢擬設的公眾電單車泊位的確實位置。有委員促請當局積極在區內物色可供增設公眾電單車泊位的地點，並建議當局與委員進行實地視察。有委員認為公眾電單車泊位佔地小，如地點分散，可更有效地為駕駛電單車人士帶來方便。有委員認為當局將天水圍西鐵站公共運輸交匯處的一個的士站改為公眾電單車泊位的安排，會導致該處出現的士站不足的問題；但另有委員則認為上述安排可善用土地空間。

30. 運輸署代表回應，擬設的公眾電單車泊位位於天水圍西鐵站公共運輸交匯處西面第二條通道，署方計劃將一個市區的士站改為公眾電單車泊位及上落客貨區，並將原有一個新界的士站改為新界及市區的士站。署方會視乎情況增加天水圍區內的公眾電單車泊位，如有需要，會向委員提交區內擬設公眾電單車泊位的資料。此外，天水圍西鐵站 E 出口附近將增設一個的士站，日後市民乘搭的士將更為方便。而天水圍西鐵站的交通佈置將隨上蓋物業的發展而有所改變，該處的交通設施將按照有關的規劃和技術指引進行設計，以滿足附近交通的需求。

要求加快擴闊大棠路與教育路近千色廣場行人過路

31. 委員指出當局早前已經確定進行擴闊大棠路與教育路近千色廣場行人過路處的工程，惟工程進度緩慢，至今尚未動工。委員促請當局盡快落實上述工程，並建議當局考慮要求承建商增加人手，早日完成有關工程以改善行人過路環境及保障行人安全。

32. 路政署代表回應，有關工程所需的臨時交通安排已獲得運輸署及警務處同意，署方現正籌備向承建商發出施工紙，預計工程於本年八月展開，並期望可於本年九月前完成。

要求修葺元朗宏樂街至山貝河行人路

33. 委員查詢當局有關處理上述路段欠缺街燈、雜草叢生及違例泊車等問題的進展，並建議當局將晚上較少使用的路段改為緩跑徑，禁止車輛進入，以方便區內居民進行緩跑運動，提倡健康生活。

34. 警務處代表回應，處方會繼續致力打擊該處違例泊車的問題，並按實際情況檢控違規駕駛人士及管制交通，以確保道路使用者的安全及保持道路暢通。

35. 元朗地政處代表回應，將會跟進上述路段雜草叢生的問題，並派員清理於政府土地上的雜草。

36. 路政署代表回應，會向該署路燈部反映有關上述路段路燈的問題，並與委員跟進有關的改善措施。

運輸署進展報告

37. 委員閱悉上述進展報告，並關注文件內所列載多項工程的施工進度。

單車交通意外及執法數字

38. 委員閱悉上述報告。

有關區議會暫停運作事宜

39. 主席向委員簡介有關區議會暫停運作的事宜。新一屆區議會選舉將於本年十一月六日舉行，而區議會將由九月十五日開始暫停運作，直至現屆區議會任期結束，即本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區議會暫停運作期間，區議會以及轄下的委員會和工作小組的會議，與區議會以及轄下的委員會和工作小組所舉辦或合辦的活動及計劃必須停止。因應上述區議會暫停運作的安排，原訂於十一月二十四日舉行的交委會本年度第六次會議將未能如期舉行，而於九月二十九日舉行的第五次會議將提前至九月五日舉行，並將為本年度最後一次會議。各委員及部門代表如欲提出任何議程於交委會第五次會議討論，請於本年八月十五日或之前提交秘書處。

元朗區議會秘書處

二零一一年八月三十日

檔號：HAD YLDC 13/30/6/11